

启东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^[1] (第一号)

——全市人口情况

启东市统计局

启东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28 日

根据启东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，现将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我市常住人口^[2]的基本情况公布如下：

一、全市常住人口

全市常住人口为 967313 人。

二、人口增长

全市常住人口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972525 人相比，十年共减少 5212 人，下降 0.54%。

三、户别人口

全市共有家庭户^[3]436111 户，集体户 15832 户，家庭户人口为 892913 人，集体户人口为 74400 人。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 2.05 人，比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2.17 人减少 0.12 人。

四、城乡^[4]人口

全市常住人口中，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 580157 人，占 60.0%；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387156 人，占 40.0%。与 2010

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，城镇人口增加 100914 人，乡村人口减少 106126 人，城镇人口比重提升 10.7 个百分点。

注释：

[1]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。

[2]常住人口包括：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；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；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。

[3]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、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。

[4]城镇、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《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》划分的。